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苏州新凯紧固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凯紧固系统”）、控股子公司广州市信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征零件”）及向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苏州全信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信通讯”）提供总额最高不超过9,000万元担保额度，在最高限额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向新凯紧固系统提供的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向信征零件提供的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向全信通讯提供的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理、保函、融资租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前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5月8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止，任一时点的担保融资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办理前述子公司担保的相关事宜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了满足信征零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向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的效

率、降低融资成本，2024年5月30日，信征零件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以下简称“民生广州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编号：公授信字第 ZH2400000011046 号），向民生广州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5 年 5 月 29 日；公司为信征零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与民生广州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公高保字第 ZH2400000011046 号），担保金额为 2,00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信征零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41.05%；本次担保发生之后，公司为信征零件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3,000 万元，无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被担保人：广州市信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3、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 4、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及主债权的利息、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 5、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6、担保范围：合同约定的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外的所有款项和费用，统称为“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最高限额。上述范围中的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均计入保证人承担担保责任的范围；
- 7、保证期间：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为该笔具体业务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四、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金额为 5,000 万元，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未经审计）的 6.06%，占公司 2023 年

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08%。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综合授信合同；
- 2、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苏州瑞玛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 日